

关于对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19）第 259 号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10 月 25 日晚间披露公告称，全资子公司广东铂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亚信息”）原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李小明利用铂亚信息私自为其个人债务提供担保。截至目前，违规担保涉及的诉讼、仲裁金额合计 43,953.58 万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及相关当事人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 请以表格形式列出公司及子公司违规担保明细，包括担保人、被担保人、债权人、担保金额及余额、担保期限、资金用途、是否出现逾期、涉及诉讼和仲裁的情况以及你公司须承担或已承担的连带责任金额等，并提供相关的合同及其他证明文件。

2. 请区分违规担保中私刻公章和盗用公章各自对应的金额，公司核实违规担保合同相关印章真实性的具体方式、过程及证明文件。

3. 请你公司、铂亚信息、李小明等相关方核实并说明违规担保发生的具体过程，包括合同的签订、印章的取得、资金收支、决策者、相关责任人及具体责任情况。

4. 请补充说明截至目前李小明在公司及子公司的任职和持股情况。你公司、李小明及相关方解除违规担保的具体方案，并结合李小明的履约能力和资产情况说明方案的可行性以及违规担保事项对你

公司财务报表和日常经营的影响。

5. 请结合违规担保事项和上述问题的回复说明你公司及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制定的情况、执行的有效性及其后续改进措施。

6. 请自查除前述违规担保事项外，你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违规对外担保、违规提供财务资助、控股股东或其关联人资金占用等违法违规情形。

请你公司于 11 月 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涉及需披露的事项请先对外披露。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10 月 29 日